

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党发〔2022〕102号

关于印发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工作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党委(党总支)：

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工作实施办法》已经2022年9月21日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

2022年9月30日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 创建工作实施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推动我校教师在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科研创新、社会服务、国际交流和团队建设等方面争先创优，助推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落实“12345”发展思路，充分发挥优秀教师团队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鼓励广大教师将爱国之情、报国之志融入高等教育改革发展进程中，根据教育部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和陕西省教育厅“陕西省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工作相关文件精神，特制定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（简称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）创建工作实施办法》。

第二条 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注重加强教师队伍党的建设，重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在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科研创新、社会服务、团队建设等方面成绩突出，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作出重要贡献。按照“择优创建、示范引领”的原则进行遴选。每年创建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5个左右，至2025年，共建成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15个左右。

第三条 各学院（部、所）党委（党总支）要围绕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以团队可持续发展为目的，整合资源、集中优势，

配合开展好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的推荐申报工作，鼓励跨学科、跨学院联合推荐申报。

第二章 创建标准

第四条 各申报团队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**师德师风** 坚持心有大我，至诚报国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。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，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。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科学家精神，传承践行“西农精神”。淡泊名利、集智攻关、团队协作，为人师表、甘为人梯、奖掖后进。近三年团队成员年度师德师风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。

2. **教育教学** 坚持立德树人，教书育人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，实现全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。教育教学理念先进，及时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。重视教育教学研究，教授均为本科生上课，在教育思想、内容、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，并广泛应用于教学过程。人才培养质量高，在促进卓越农林人才培养标杆建设方面成绩突出。

3. **科研创新** 坚持敢为人先，开拓创新。团队研究方向明确，能够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，承担国家、省级重点研发计划、自然科学基金基础研究计划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等重点科研项目、重点工程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研发

任务。或在引领干旱半干旱地区未来农业发展等方面取得明显进展，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较好发展前景。或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方面作出重要探索、创新，学术成果丰硕。

4. 社会服务 坚持知行合一，甘于奉献。注重科研成果转化，突出社会效益，积极利用校级以上各类平台进行科研成果转化，且成效突出。或在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助推“一带一路”建设、促进校地深度融合发展等方面形成示范效应。积极开展社会实践，组织志愿服务。注重创新创业教育，提升就业创业指导服务能力。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发展先进文化，积极开展专家咨询或承担公共学术事务。

5. 团队建设 坚持团队协作，持续发展。带头人具有较高的境界格局、学术造诣、创新性学术思想和技术服务水平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。团队发展目标明确，发展规划清晰，专业结构、学缘结构、年龄结构合理，内部工作职责明晰，老中青传帮带机制健全。

第三章 组织与管理

第五条 学校每年 9 月份组织开展申报工作。各学院（部、所）党委（党总支）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认真组织遴选，强化资格审查，实事求是，择优推荐。联合申报的，由团队带头人所在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负责推荐。

第六条 学校根据各学院（部、所）党委（党总支）推荐情况，组织相关专家，采取材料审核、实地查看、会议评审相结合的形式，对上报的教师团队进行评审认定。

第七条 学校将对创建的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进行跟踪与管理，协助解决团队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为团队发展营造良好环境。团队围绕校级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基本条件设置创建考核指标。团队建设周期为1年，每年7月进行考核，考核通过的认定为校级黄大年式教师团队。团队成员中出现师德失范问题的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其资格。

第八条 学校将在认定的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中，择优推荐团队参评“陕西省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或教育部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。

第四章 支持措施

第九条 学校对认定的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纳入《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教职工荣誉体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并颁发牌匾和证书，同时加大宣传推介，讲好师德故事、宣传育人事迹、弘扬科研精神、展示服务成绩、彰显团队特色，感召、引领学校教师团队建设。

第十条 学校在拓展发展通道、承担科研任务、提供保障条件、加大激励力度等方面对认定的校级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给予重点支持。团队成员在申报有关人才支持计划、教学名师、优

秀教师、教书育人楷模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等工作中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。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2年9月30日印发
